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4 月

# 目 录

<b>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b> .....	<b>1</b>
<b>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b> .....	<b>3</b>
<b>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b> .....	<b>5</b>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2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5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27
议案八：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28
议案九：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9
议案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0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1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2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3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4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明发、肖成伟、张瑞稳）.....	35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公司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核对，请参会人员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漏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及

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根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会股东的食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6）。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15:00
-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蚌埠市怀远经济开发区金河路 10 号 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3、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会议召集人：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学鑫先生
-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审议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b>累积投票议案名称</b>	
1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1	关于选举蒋学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2	关于选举鲍克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3	关于选举蒋玉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4	关于选举黄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5	关于选举王礼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6	关于选举胡金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1	关于选举李明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2	关于选举王文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3	关于选举陈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1	关于选举张轲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4.2	关于选举张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注：听取公司 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九) 复会，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

####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相关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二：

###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落实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应有的作用，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和各项业务的开展。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董事会工作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落实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勤勉、尽责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及科学决策水平，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营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具体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公司经营发展概况

公司在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65 亿元，同比下降 22.9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52.37 万元，同比下降 83.31%。主要影响因素包括：

1、2023 年，新能源锂电池行业下游去库存、供需格局发生变化，公司锂电涂覆材料产品出货量减少；叠加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主要产品售价降幅较大，致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较上年同期相应减少。

2、随着公司部分新建产线转固，相应折旧费用摊销导致单位成本上涨，抵消了工艺创新降本带来的部分增量效益。

3、2023 年公司对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为 5,636.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32%，致使净利润降幅较大。

#### 二、2023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议事规则开展日常工作，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积极参加有关培训，重视提升自身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保障了公司的持续规范运作。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52 项议案。基本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数量	主要审议事项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2/20	4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拟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签署共建联合实验室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关于调整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暨修订公司<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等共计 4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3/28	19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共计 19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4/26	4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等共计 4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8/28	6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共计 6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9/18	3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合作补充协议及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固体氧化物能源系统项目的议案》等共计 3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10/27	9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3）《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等共计 9 项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12/29	7	审议通过： （1）《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3）《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等共计 7 项议案。
---------------	------------	---	--

##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职责，共计召集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审议通过了公司年度报告、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全资子公司投建固体氧化物能源系统项目、修订《公司章程》等重要事项，并形成了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保障了相关事项的有效落实。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并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相关要求，于 2023 年 10 月新设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度，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共召开 14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3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全年共审议通过了 24 项议案，其中包括：与关联方合资设立稀陶能源、与中科大先研院共建燃料电池联合实验室、与韩国 LK CELLTECH 合资设立孙公司等重要事项。

公司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尽责的态度，结合自身专业背景及从业经验，集思广益、建言献策，向董事会提供了专业意见，保障了公司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三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按时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战略合作、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

意见，有利于公司谨慎把握经营策略和发展方向，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自愿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并自愿披露了有利于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的公司其他经营信息和业务规划情况。

#### （六）投资者回报与股份回购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实施了年度分红，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剔除已回购股份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3,981.88 万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不含现金回购金额）为 27.11%。

面对 A 股市场波动，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及提升市场预期，公司于 2023 年 5 月、2024 年 1 月，先后完成两次股份回购，合计回购公司股份约 181 万股，对应使用资金 6,504 万元，以实际行动践行了“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资本市场发展理念，传递了公司对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 （七）合规履职与内控管理情况

2023 年，公司积极组织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及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外部专题培训、保荐券商及常法律师组织的监管新规培训、公司内审岗/法务岗/证券岗组织的内部培训等，并做好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的窗口期管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等重点工作，结合监管警示案例，持续宣贯提升董监高的合规意识。

公司同时高度重视提升内部各业务条线对于合规治理工作的支持力度，在内审、法务、证券等岗位的严格要求和持续宣导下，2023 年各部门的合规意识得到进一步加强。

####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3 年，公司继续加强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主动组织或积极参与各类投关活动，协调公司与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各相关方之间的信息沟通，向资本市场传递了公司尊重投资者、包容开放、愿意沟通、真诚沟通的良好投关形象。

2023 年，公司组织或参与各类投资者业绩交流会共计 12 场，并及时发布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共收到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 58 次，回复率 100%。公司同时持续关注上证 e 互动交流平台、股吧等中小投资者交流平台的信息，对于投资者向公司提出的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均认真对待，及时收集反馈至公司管理层进行讨论和吸收。

### 三、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笃行不怠，提升规范治理水平，强化运营管理效能，自强不息、艰苦奋斗，带领公司管理层全力以赴实现既定经营目标，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重点工作主要包括：

1、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科学、高效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督促公司管理层将重要经营计划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2、坚守合规底线，优化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践行“心正身正、如履薄冰、精益求精”的公司治理理念，并充分发挥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的监督制约机制。

3、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在“提质增效重回报”方面不懈努力。

特此报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三：

####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加强了过程监督与检查，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应有的作用，切实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总结编制了公司《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规范健康发展。

现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重大活动和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行使了监督职责。

（二）2023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财务、内控的职能，认为公司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及内部审计按照规章制度有效运行，保障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三）2023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公司关联交易、募投项目变更、利润分配、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管理、委托理财等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监事会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2/20	《关于公司拟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签署共建联合实验室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3/28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4/26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8/28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9/18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10/27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12/29	《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 二、监事会 2023 年度重点履职情况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并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依法行使董事权利、履行董事职责。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履行合规诚信、勤勉尽责的义务，在 2023 年度履职期间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财务行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针对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募投项目建设、委托理财等重大事项，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和财务部进行了充分沟通和现场交流，关注具体进展、提出合理建议，了解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有效履行了监督职责。

### **（三）检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没有发生收购和出售资产的行为。

### **（四）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先进技术研究院签署共建联合实验室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由全资子公司安徽壹石通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合肥壹稀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关联方实际控制的企业），共同投资 5,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稀陶能源技术（合肥）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和固体氧化物电解池系统产品的运营主体。

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依据公司实际需求进行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在交易的必要性和定价的公允性方面均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除上述关联交易外，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关联交易。

### **（五）公司对外担保等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除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以外的其他担保，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度，监事会将紧紧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为完善

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继续完善公司监事会的运行机制，监督公司合规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控制公司经营风险；

（二）加强与公司董事会、内审部门、高层管理人员以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定期、不定期地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和运营情况，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和规范运营；

（三）加强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督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四）重点关注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重大事项，加强过程监督和检查，保障公司运营的合规性；

（五）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加强对会计、审计与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质量，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特此报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四：

###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整体总结 2023 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基础上，编制了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以下或称“报告期”）财务会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公司 2023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46,454.57	60,298.60	-22.9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6,385.08	60,297.14	-2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2.37	14,689.41	-8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72	11,869.41	-10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6	5,048.05	-88.7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719.61	225,837.11	-0.94
总资产	297,290.13	298,668.43	-0.46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2	0.79	-84.8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2	0.79	-8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0.64	-10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	9.71	减少 8.6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7.85	减少 8.2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13	6.61	增加 5.52 个百分点

## 二、资产结构变化分析

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97,290.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46%，主要为 2023 年实施年度分红致使资产总额略有减少，资产结构未有重大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60,237.24	59,362.01	1.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20.46	75,425.48	-58.21%
应收票据	3,367.00	3,012.35	11.77%
应收账款	16,266.46	22,856.03	-28.83%
应收款项融资	1,778.87	1,361.25	30.68%
预付款项	1,288.42	1,266.18	1.76%
其他应收款	137.25	122.35	12.18%
存货	12,178.66	13,756.63	-11.47%
其他流动资产	2,372.42	4,080.06	-41.85%
<b>流动资产小计</b>	<b>129,146.78</b>	<b>181,242.33</b>	<b>-28.74%</b>
固定资产	82,227.41	63,031.35	30.45%

在建工程	57,409.27	32,306.10	77.70%
使用权资产	3,901.46	1,201.17	224.80%
无形资产	19,202.80	15,794.03	21.58%
<b>非流动资产小计</b>	<b>168,143.34</b>	<b>117,426.10</b>	<b>43.19%</b>
<b>资产总计</b>	<b>297,290.13</b>	<b>298,668.43</b>	<b>-0.46%</b>

公司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由 60.68%下降至 43.44%，主要系随着项目建设开展，资金陆续投入，固定资产投资较大所致。

### 三、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上述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在 90%以上，报告期末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由 71.28%下降至 63.15%，长期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3,002.57	6,737.20	-55.43%
应付票据	9,717.07	13,348.37	-27.20%
应付账款	16,028.32	15,635.46	2.51%
应付职工薪酬	985.94	716.98	37.51%
应交税费	507.67	2,965.88	-82.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36.57	10,694.22	26.58%
其他流动负债	1,785.57	998.80	78.77%
<b>流动负债小计</b>	<b>46,459.26</b>	<b>51,917.52</b>	<b>-10.51%</b>
长期借款	17,476.16	13,892.09	25.80%
租赁负债	2,664.83	547.73	386.52%
<b>非流动负债小计</b>	<b>27,111.26</b>	<b>20,913.80</b>	<b>29.63%</b>
<b>负债合计</b>	<b>73,570.52</b>	<b>72,831.32</b>	<b>1.01%</b>

### 四、公司 2023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6	5,048.05	-8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63	-111,814.7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65	111,687.41	-102.74%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下降，现金流入随之减少。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期初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本期赎回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下降，主要为归还银行贷款以及同期再融资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特此报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五：

###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实际经营现状和行业市场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结合经营目标和业务实际，编制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 一、编制说明

公司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业务基础、发展现状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务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

####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其他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其他重大变化；
- 4、公司 2024 年度业务涉及的国内外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原料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10、现金收支按照统筹安排、量入为出、确保年内现金流量基本平衡的原则确定。

#### 三、2024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结合经营目标和业务实际，并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经公司研究分析，预计 2024 年营业收入有望保持增长，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0%~50%左右。

#### 四、特别提示

上述预算仅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该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环境、国家政策、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决策等诸多因素，该经营计划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需要投资者充分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并且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特此报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六：

###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结合业务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452.37 万元，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6,571.84 万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7,368.15 万元。

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公司的盈利水平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重大资金支出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议，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拟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股份总数 197,965,124 股（已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 1,810,066 股，该部分股份不享有现金分红权利）为基数计算，公司合计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9,796,512.4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红（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证监会公告【2023】63 号）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2~2023 年度，公司完成回购股份 1,604,494 股，对应使用资金总额 5,999.78 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2023 年度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 2,999.77 万元将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03.05%。

若在年度董事会召开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本次

利润分配的对应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并将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若后续对应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七：

###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 2024 年年度薪酬和津贴政策拟定如下：

1、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若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按照其实际担任职务情况领取相应职务薪酬；

2、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每人 10 万元/年（税前），其中拟新任独立董事王文利先生不在公司领取津贴。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八：

###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结合经营实际，拟定公司监事的 2024 年年度薪酬方案与 2023 年度保持一致，具体如下：

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若监事在公司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按照其实际担任职务情况领取相应职务薪酬。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九：

###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作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共计 8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6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转授权人员与天职国际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十：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拟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预计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全资子公司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蚌埠壹石通聚合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拟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公司拟为该授信事项提供担保。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十一：

###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主要涉及节余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修订的审议权限等条款。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4 年 3 月修订）。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十二：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已审议同意提名蒋学鑫先生、鲍克成先生、蒋玉楠女士、黄尧先生、王礼鸿先生、胡金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任职有效期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2027 年 4 月 18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十三：

####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已审议同意提名李明发先生、王文利先生、陈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为三年，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任职有效期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2027 年 4 月 18 日。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 6 年，其中拟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明发先生，其任职到期日为 2025 年 9 月 22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 议案十四：

###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已审议同意提名张轲轲先生、张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即：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为三年，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任职有效期为 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2027 年 4 月 18 日。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听取：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李明发、肖成伟、张瑞稳）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李明发、肖成伟、张瑞稳）基于对 2023 年度相关工作的总结，分别撰写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相关报告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听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明发）》《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肖成伟）》《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瑞稳）》。

现向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报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明发、肖成伟、张瑞稳  
2024 年 4 月 19 日